

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机器人谷规划 3 路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佛山市顺德区顺控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目录

1 编制依据	1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1
3 概述	1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4.1 公开日期及内容	2
4.2 公开方式	2
4.3 公众意见情况	4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5.1 公示时限及内容	4
5.2 公开方式	5
5.2.1 网络公开	5
5.2.2 报纸公开	5
5.2.3 张贴公告	5
5.3 公众意见情况	11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7 其他	11
8 诚信承诺	12
9 附件	13

1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 (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第五条 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7月16日修正）中“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公众参与可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的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的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3 概述

佛山市顺德区顺控路桥投资有限公司选址于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建设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机器人谷规划3路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一条主线道路（规划3路）和一条机器人谷首开区连接线。本项目主线道路全长1.732km，为东西走向道路，西起现状群力路，往东跨越广珠西线高速、京坤线、灰口大涌，往东接入机器人谷核心区，最终接入规划路；机器人谷首开区连接线全长0.298km，为南北向连接线，北起现状道路，南接主线道路。

建设单位于2021年9月委托佛山市奥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示。建设单位于2021年9月17日在环评单位佛山市奥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形成征求意见稿后，建设单位于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1月5日在环评单位佛山市奥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网络公示），并同步在项目所在地以及项目评价范围内最近的敏感点处进行张贴公示。建设单位分别于2021年10月25日、2021年11月3日在《珠江时报》进行了报纸刊登公示。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也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1 公开日期及内容

本项目首次环境评价信息于2021年9月17日在佛山市奥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1）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3）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详见图1。

4.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2021年9月17日在环评单位佛山市奥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公开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网络链接如下：<https://www.aolinhb.com/articles/fsssdq.html>。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采用了网站公示的方式，并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的7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1年9月13日，公开日期：2021年9月17日）。根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内容、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及公开时间，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要求。



图 1a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图



图 1b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图（续上图）

4.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1 公示时限及内容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时限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5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采用的公开方式主要为网上公示、报纸公开和现场张贴公告等形式。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1）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2）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3）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4）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6）公众提交意见的起止时间。

5.2 公开方式

5.2.1 网络公开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于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1月5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佛山市奥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管网进行公开，其公开的网络链接如下：

<https://www.aolinhb.com/articles/fsssdq5519.html>。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在建设单位的官网上进行公开并连续公开10个工作日，其公开的载体选取及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开情况详见图2。

5.2.2 报纸公开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于2021年10月25日在《珠江时报》中“A06 镇街”进行首次公开；于2021年11月3日在《珠江时报》中“A08 教育”进行第二次公开。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珠江时报》公开，并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的载体选取及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开情况详见图3~图4。

5.2.3 张贴公告

结合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及登报公示，为了方便当地公众进一步了解本项目信息，本项目于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1月5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项目所在地、碧桂园泮翠庭、碧桂园28光年（凤桐花园）分别公开本项目征求意见稿情况。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在项目所在地及敏感点碧桂园泮翠庭、碧桂园28光年（凤桐花园）等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且连续公开10个工作日（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1月5日），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的载体选取及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张贴公告的公开情况详见图5。



图 2a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开情况图

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机器人谷规划3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奥林环保
公众可自行前往建设单位处或环评单位处查阅纸质版报告书。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本项目评价范围内（见报告书评价范围图）可能受影响的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公示期间内，评价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若对《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机器人谷规划3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工作有宝贵的意见或建议，请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并规范填写，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在公示期内提交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您提供的意见和信息必须真实、有效。本项目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的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佛山市顺德区顺控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顺德区大良新城区观绿路4号恒实置业广场1号楼18楼1810号之一

邮编：528300

联系人/联系方式：苏工/0757-22368639

邮箱：1052624054@qq.com

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

名称：佛山市奥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东平路20号金百福都市广场C栋B座5楼之一

邮编：528200

联系人/联系方式：吴工/0757-86235732

联系邮箱：542780930@qq.com

六、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的起止时间

信息公开的起止时间为自公开后10个工作日内，具体起止时间为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1月5日。

佛山市顺德区顺控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5日

联系埃

手机：189272

传真：0757-85

QQ：9086120

邮箱：908612

地址：佛山市南

平路20号金百福

座

图 2b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开情况图

桂城开展绿色环保亲子行活动 大手牵小手学习环保知识

珠江时报记者 陈嘉 通讯员 陈嘉 报道 10月24日上午,由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和顺德区生态环境分局联合主办的“大手牵小手”绿色环保亲子行活动在桂城碧桂园机器人谷举行。活动现场,家长们带着孩子,在工作人员的指导下,通过参与垃圾分类、环保知识问答、环保手工DIY等一系列活动,让孩子们在寓教于乐中,学习了环保知识,增强了环保意识。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为孩子们准备了丰富的环保知识问答,孩子们踊跃参与,现场气氛热烈。此外,工作人员还向家长们普及了垃圾分类的相关知识,鼓励大家从身边小事做起,共同营造绿色、低碳的生活环境。

此次活动旨在通过大手牵小手的形式,提高青少年的环保意识,培养他们的环保习惯。顺德区生态环境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开展此类活动,推动全社会形成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

碧桂园相关负责人表示,作为企业,有责任和义务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为社区环保事业贡献力量。未来,碧桂园将继续加大环保投入,推动企业绿色发展,为构建美丽中国贡献力量。



佛山市群众体育田径赛 过百高手佛山比武 南海夺得团体第一

珠江时报记者 陈嘉 通讯员 陈嘉 报道 10月23-24日,“保利华南”佛山市民群众体育田径赛在南海举行。本次比赛吸引了众多业余田径爱好者参加,南海代表团在团体总分中夺得第一名,展现了南海群众体育的蓬勃发展。

南海代表团在男子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3000米、5000米、10000米、20000米、50000米、100000米、200000米、500000米、1000000米等项目中表现出色,共夺得金牌15枚,银牌10枚,铜牌8枚。

九江社区民警谭善伦 百姓身边贴心人 调解纠纷“和事佬”

南海平安视窗 南海公安铁军风采 江滨派出所南海社区民警谭善伦的家中,信息不断,忙碌程度可见一斑。作为社区民警,谭善伦不仅负责辖区的日常治安巡逻,还经常充当“和事佬”,调解邻里纠纷,深受居民好评。

谭善伦表示,作为社区民警,他的职责不仅是维护治安,更重要的是服务居民。他经常利用业余时间走访居民,了解他们的困难,并及时提供帮助。他的热心和耐心赢得了居民的广泛信任。

谭善伦在调解纠纷时,始终坚持“情理法”并重的原则,耐心倾听双方的诉求,寻找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他的调解工作得到了社区居民的广泛认可和好评。



谭善伦深入基层,做社区居民贴心人。

人防+技防 织密安全防护网

随着科技的发展,人防和技防已经成为维护社会治安的重要手段。江滨派出所通过加强人防和技防建设,织密了安全防护网,有效提升了辖区的治安水平。

“情理法”并举 高效化解矛盾纠纷

谭善伦在调解纠纷时,始终坚持“情理法”并重的原则,耐心倾听双方的诉求,寻找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他的调解工作得到了社区居民的广泛认可和好评。

救助落水者 彰显为民情怀

2021年5月6日18时,江滨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江滨公园附近发现一名落水男子。民警迅速赶到现场,经过紧张的救援,成功将落水男子救起。谭善伦在救援过程中表现出的英勇和无私精神,赢得了群众的广泛赞誉。

第二届“金秋南海”散文诗朗诵会 展现美好南海

珠江时报记者 陈嘉 通讯员 陈嘉 报道 10月23日,第二届“金秋南海”散文诗朗诵会在南海举行。本次活动吸引了众多散文诗爱好者参加,现场气氛热烈,充分展现了南海人民对美好生活的热爱和追求。

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机器人谷规划3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机器人谷规划3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旨在广泛征求公众意见,提高环评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公示内容包括项目概况、环评范围、公众参与方式等。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机器人谷规划3路工程
建设单位:碧桂园机器人谷有限公司
环评范围:项目红线范围内及周边敏感区域

二、公众参与方式
1. 现场公示:在项目建设现场设置公示牌,公示环评相关信息。
2. 网络公示:在顺德区生态环境分局网站、碧桂园机器人谷有限公司网站等平台公示环评信息。
3. 电话咨询:拨打顺德区生态环境分局电话(0757-28381111)或碧桂园机器人谷有限公司电话(0757-28381111)进行咨询。

公示期限:自2021年10月25日起至2021年11月15日止。

图3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开情况图(2021年10月25日)



图4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开情况图(2021年11月3日)



图 5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张贴公告

5.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分别公开了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以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咨询、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意见，亦未收到公众反馈的相关意见。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评价信息公开公示、征求意见稿公开公示期间内均未收到公众反馈的相关意见。本项目公众意见情况汇总详见表1。

表1 本项目公众意见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工作方式	实施时间与方式		公众意见情况
1	首次环境评价信息公开	网络公示	于2021年9月17日在佛山市奥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进行公示	未收到公众反馈的相关意见
2	征求意见稿公开	网络公示	于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1月5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佛山市奥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进行公示	
		报纸公示	于2021年10月25日在《珠江时报》中“A06 镇街”进行首次公示；于2021年11月3日在《珠江时报》中“A08 教育”进行第二次公示	
		公告公示	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1月3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项目所在地、碧桂园洋翠庭、碧桂园28光年进行公示	

7 其他

本项目公众参与网页截图、公示公告的电子版、报纸公示截图及纸质版和公告张贴图片等均以建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的要求，在《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机器人谷规划3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机器人谷规划3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佛山市顺德区顺控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11月11日



9 附件

无其他需提交的附件。